



银川市民政局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银川市民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inchuan.gov.cn>）和银川市民政局网站（<http://mzj.yinchuan.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银川市民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6号行政中心；邮编：750011；联系电话：0951—6888767；电子邮箱：mzbg01@163.com）。

一、总体公开工作情况概述

2018年，银川市民政局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和银川市委、银川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在银川市政府办公室的指导下，紧紧围绕银川市委、银川市人民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关注的民政工作事项，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正确、准确、及时，着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全面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以政务公开推进转变政府职能，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一是强化组织



领导。根据政务公开工作实际，调整了银川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明确了局党委书记、局长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副组长由分管办公室工作的领导担任，成员由各科室主管、

基层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组成。2018年，银川市民政局党委书记、局长多次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局党委研



究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2次。二是落实人员职责。设立了银川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负责牵头组织各科室、基层事业单位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排专人负责银川市民政局网站、民政微博。目前，长期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有2名。

三是加强教育培训。

为进一步提高市民政局各级领导干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组织举办了各科室主管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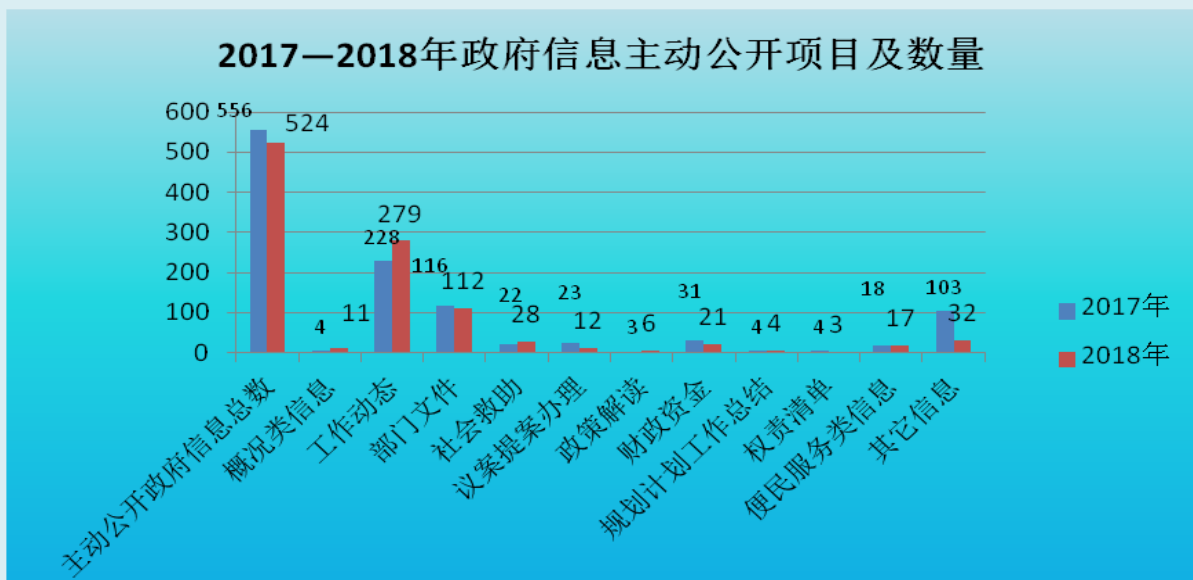


基层单位负责人为主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班，系统学习了市



委、市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文件，进一步强化各科室、基层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体责任。三是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规定，依据银川市民政局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编制了银川市民政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 条，并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和银川市民政局网站进行公示。四是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形式。2018 年 12 月 20 日，银川市民政局组织开展了以“宣传养老服务政策、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市人大、政协和社区代表参观养老福利机构并向代表介绍了全市老年人口情况、养老设施建设总体情况、制定出台扶持养老服务业发展政策措施。6 月 15 日在银川市救助管理站开展“推进阳光救助，履行兜底职责”为主题的救助开放日宣传活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2018年，银川市民政局充分利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局网站、《银川日报》、《银川晚报》、民政微博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24条，其中：概况类信息11条，银川市民政局工作动态和县（市、区）民政局工作动态279条，信息目录公开信息195条，其它信息39条。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按照《银川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要求，认真落实城乡低保资金、临时救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资金、孤儿养育津贴、低保家庭子女高等教育救助资金、低保困难残疾人生活

补贴、高龄低收入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救灾物资资金发放和财务预决算公开。对低保资金、临时救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和孤儿养育资金、低保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和高龄低收入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发放标准、发放人数、发放资金总额和救灾物资**拨付**数量每季度公开1次，全年公开28次。



2018年，全市共有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 23827 户 33368 人，占城乡人口的 1.8%，其中：城市低保对象 8441 户 12109 人，占城市人口的 1%；农村低保对象 15386 户 21259 人，占农业人口的 3.7%。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1.78 亿元(不含各项补贴)，其中：城市低保金 7727.50 万元，农村低保金 10059.33 万元，城市低保对象纯低保金月人均补助达到 498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20 元；农村低保对象纯低保金月人均补助达到 383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64 元。2018 年临时救助困难群众 11295 人次，累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1110.17 万元。累计为城乡居民提供医疗救助 62576 人次，

医疗救助资金
3690.71 万
元。对 225 名

城乡低保户子女实

施了
高等教育助学救助，共发放助学救助金 79.9 万元。落实孤儿养育政策，2018 年全市共有孤儿 432 人，其中父母双亡孤儿 51 人，事实无人抚养孤儿 381 人，全年发放孤儿养育津贴 286.6 万元，各类补贴 17.63 万元。落实特困人员供养政策，全市共有特困供养人员 1248 人，其中集中供养人员 402 人，分散供养人员 846 人，累计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1485.85 万元。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全市共有 15484 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累计发放生

银川市2018年第四季度城乡低保资金发放情况

截止12月，全市共有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23827户33368人，占城乡人口的1.8%，其中：城市低保对象8441户12109人，占城市人口的1%；农村低保对象15386户21259人，占农业人口的3.7%。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1.78亿元(不含各项补贴)，其中：城市低保金7727.51万元，农村低保金10059.33万元。城市低保对象纯低保金月人均补助达到498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20元；农村低保对象纯低保金月人均补助达到383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4元。

《银川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银政办发【2017】135号)于2017年9月1日起施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了现阶段新常态下加强低保审核审批政策措施。经统计，2018年1—12月，全市因患大病扣减刚性支出后符合条件纳入低保的有1822户2461人，单人户纳入低保的重度残疾人161



活补贴资金 2996.22 万元；全市共有 18992 人享受护理补贴，累计发放护理补贴资金 1861.46 万元。对城市无离退休工资和农村全部高龄老人发放高龄低收入老年人生活津贴，按照 80——89 岁老年人每人每月 450 元，90 岁以上每人每月 500 元的标准，2018 年全市享受高龄津贴的城乡低收入老年人共有 7065 人，全年累计发放基本生活津贴 3991.48 万元。落实采暖补贴政策，为三区 10209 户经济困难家庭、部分优抚对象和特殊困难群体发放 2018——2019 年度冬季采暖补贴 475.37 万元。7 月 23 日为西夏区紧急调拨救灾折叠床 240 张、被子 300 套、褥子 300 套；23 日下午为贺兰县调拨救灾折叠床 30 张，雨衣 200 件、雨鞋 90 双、蜡烛 200 支。2018 年，银川市救助站共救助受助人员 1923 人 4308 人次，其中成年人 1586 人，未成年人 232 人，老年人 105 人，护送返乡 113 人，购票返乡 920 人，亲属接回 127 人。救助传销人员 476 人，医疗救助 114 人，长期滞留受助人员 29 人。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根据自治区民政厅和银川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要求，对“宁夏



行政审批与公共服务系统”里自治区民政厅派发银川市民政局9项政务服务事项信息进行补录，落实“不见面、马上办”。2018年通过“宁夏行政审批与公共服务系统”答复群众咨询事项9次。

五、各级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办理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来自治区、银川市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12件，办理情况全部进行了公示公开。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明确政策解读主体责任，通过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撰写解读文章、接受媒体采访和在线访谈等方式，深入解读政策背景、重点任务、后续工作考虑等，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2018年，由银川市民政局提请市政府印发的《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经济困难家庭子女高等教育阶段就学救助等四项救助补助办法的通知》（银政办规发〔2018〕12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办法的通知》（银政办规发〔2018〕8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医疗救助办法的通知》（银政办

规发〔2018〕2号）等政策文件全部进行解读，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银川市民政局网站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进行解读6次，通过《银川日报》、《银川晚报》解读5次，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2次，走进新闻直播间的形式解读6次，确保群众读懂、看懂、听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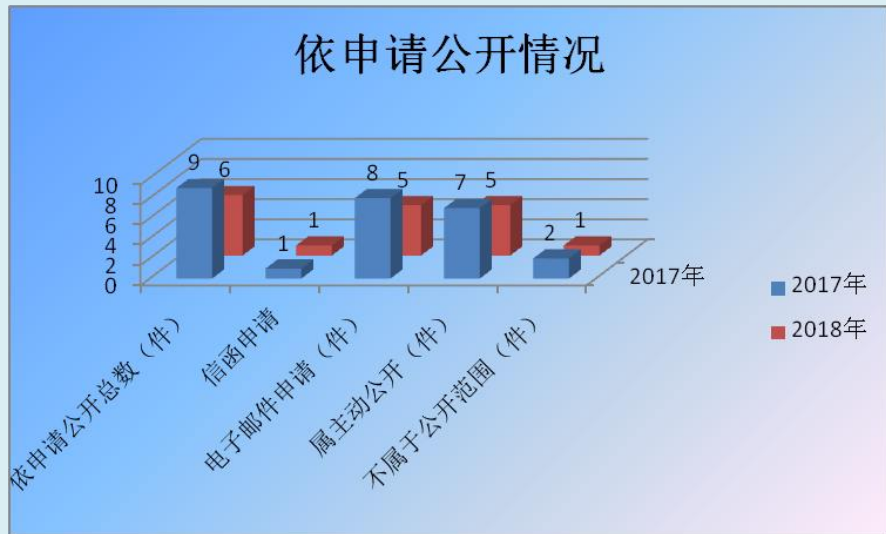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借助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银川市民政局网站、银川市民民互动业务办理平台、宁夏政务服务网、银川微博，在线受理群众业务咨询、意见建议和信访投诉。2018年，银川市民政局网站累计访问人次9125人，答复办理“市长信箱”来信49件；通过宁夏政务服务网办理群众咨询事项56件；通过民政微博回复群众咨询事项111件，办理“12345一号通”服务热线32件。与银川市传媒集团新闻综合频率签约走进新闻直播间讲解社会救助、殡葬改革、社区建设、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等方面政策措施，面对面回复群众的提问。及时主动回应群众关切、回复群众咨询事项，做到件件有回应，事事有落实。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18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6件，其中信函申请1件，电子邮件申请5件。按时办结



6件，其中属主动公开和部分公开的有5件，不属于公开事项的1件。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围绕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不断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加强局网站建设，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及群众查阅方便的原则，及时调整细化银川市民政局网站栏目设置，不断完善了网站纠错、搜索、分享功





能。同时严格网站内容更新时限，提高网站内容更新频次。二是强化民政微博公开作用，不断完善政务微博公开工作制度，建立网站公开信息与微博公开同步进行机制。三是利用好报刊、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的公开作用，对组织举办的重大活动和出台的政策，及时邀请媒体记者采访报道。四是落实“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在银川市民政局档案室建设局政府信息查阅点，借助银川市档案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范围。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围绕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组织制定了《银川市民政局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银民发〔2018〕211号）、《关于

推进政务公开打造阳光民政的通知》（银民发〔2018〕137号），细化了政务公开工作内容、公



开时限、公开责任。进一步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由办公室牵头，各科室、基层单位为政务公开主体，科室主管、基层单位主要负



责人为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提出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各科室、基层单位的日常工作之中，做到与其他各项工作同安排、同落实。同时，组织印发了《关于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有关事项的通知》（银民发〔2018〕66号）、《关于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和有效期制度的通知》（银民发〔2018〕75号），将“五公开”嵌入到办文办会程序，助推重大决策预公开、决策性会议公开等。落实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登记制度。

十一、2018年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主要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一是政务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主要表现在会议、项目建设公开还不能够做到全面公开。二是公开工作落实不够全面。目前政务公开工作只限于局机关，基层单位政务信息中只有办事服务事项在局网站公开，其它内容还没有纳入到局网站进行公开。三是政务公开时限落实不好，不能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的时限及时公开相关内容，存在着有时政务信息公开滞后现象。四是政务公开工作认识有待提高。部分科室、基层单位对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不能做到应公开全部公开，不能及时主动提供政务公开信息。

十二、开展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初步计划安排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2019年银川市民政局将结合银川市委、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着重抓好以下方面的工作。

（一）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培训。组织举办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进一步加强对局机关和基层单位相关人员的培训，



不断提高各级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强化政务公开工作责任，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内容。

(二) 抓好重点公开事项的落实。切实抓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群众关心的事项公开，主要是社会救助政策、救助资金、救助程序、救助指南的公开，财政资金预决算公开、专项资金公开、行政处罚事项公开等。

(三) 完善政务公开平台。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细化银川市民政网站栏目设置，强化政务微博公开，同时建设民政微信，发挥微信宣传互动作用，方便群众参与了解。

(四) 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将政务公开切实与组织开展的各项工作结合到一起，真正做到共安排、同落实。

(五) 抓好政务公开信息编制。围绕群众关心的各类民政服务事项，组织编制以婚姻登记办事指南、孤儿收养指南、殡葬服务指南、养老服务指南等民政服务事项指南材料，方便群众查阅。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银川市民政局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524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04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1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6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6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5
4. 信函申请数	件	1
（二）申请办结数	件	6
1. 按时办结数	件	6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6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4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3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2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0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6